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029 公告编号：临 2015-042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飞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与空中客车公司 (AIRBUS S. A. S) (“空客公司”) 签订《10 架 A330 飞机购买合同》，向空客公司购买 10 架 A330-300 飞机。
- 本次购买飞机交易尚须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后方可生效。

一、交易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与空客公司签订《10 架 A330 飞机购买合同》，向空客公司购买 10 架 A330-300 飞机。

2、交易方介绍

空客公司是世界主要飞机制造商之一。本公司确认，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就本公司董事所知，空客公司及其各最终权益拥有人均为独立第三方，均不是公司的关联方。

3、交易标的

本次购买飞机交易的标的为 10 架 A330-300 飞机。

4、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以董事签字同意方式审议批准以下议案：根据市场需求的发展和公司的运力规划，同意公司向空中客车公司购买 10 架 A330-300 飞机；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飞机购买及出售合同。应参与审议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审议董事 10 人。经参加董事审议，一致同意上述议案。上述议案的审议方式及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购买飞机交易尚须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后方可生效。

二、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1、交易价格

A330-300 飞机的公开市场报价（“根据 2013 年 1 月的目录价格”）为：每架 A330-300 飞机约 22,736 万美元。10 架 A330-300 飞机的基本价格约为 227,360 万美元（美元与人民币按 1.00 美元兑 6.47 元人民币折算，约为 147.10 亿元人民币）。上述基本

价格包括机身和发动机。

本次飞机购买合同交易金额是经合同签订各方以公平磋商厘定。实际交易中空客公司给予本公司大幅优惠，本次购买飞机的实际价格将显著低于上述目录价格。

本次交易是按照一般商业及行业惯例经公平磋商厘定。本公司认为，本次飞机交易中本公司得到的价格优惠公平合理，与以往购买空客公司飞机所获得价格优惠相当，本公司亦相信此次交易中所获得的价格优惠对本公司整体营运成本无重大影响，本次交易符合本公司股东的利益。

2、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所涉金额将以美元分期支付。具体支付方式为在协议生效后，公司先分期支付部分预付款，然后公司于每架飞机交付日再付清余款。

3、交付时间

上述 10 架 A330-300 飞机计划于 2017 年至 2019 年分批交付公司，其中 2017 年交付 3 架，2018 年交付 5 架，2019 年交付 2 架。

三、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

公司拟通过业务营运、商业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所得资金为本次购买 10 架 A330-300 飞机提供资金。本次交易代价属于分期支付，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现金流状况和业务运营产生重大影

响。

四、本次飞机交易的理由及影响

不考虑本公司可能基于市场环境和机龄而对机队作出的调整，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本集团”）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可用吨公里（ATK）计算，本次购买 10 架 A330-300 飞机将使本集团运力增长约 4%。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飞机交易符合本公司“十三五”机队规划，有利于本公司保持和适度提升运力规模，有利于进一步优化机队结构；预计本次引进的 A330-300 飞机将具有更佳的成本效益表现，并能为广大乘客提供舒适的空中旅行体验，有助于提高本公司的经营效益及市场竞争力；本次飞机交易的条款是公平合理的，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佳利益。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23 日